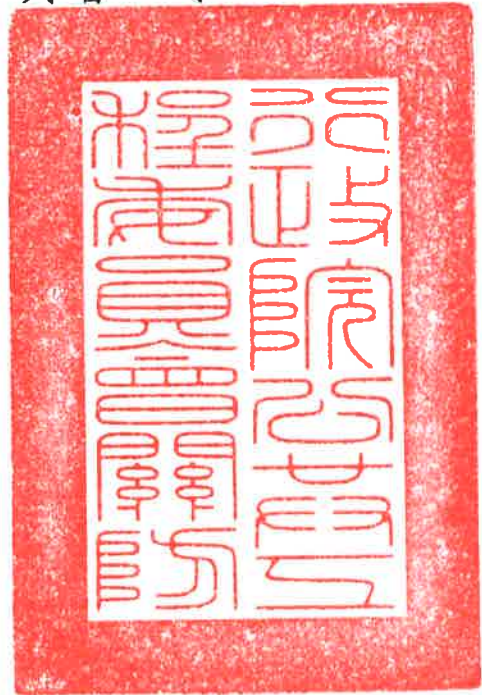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1080100424號



修正「押標金/保證金連帶保證書格式」、「押標金/保證金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格式」、「押標金/保證金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付款申請書」、「押標金擔保信用狀格式」及「押標金連帶保證保險單條款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押標金/保證金連帶保證書格式」、「押標金/保證金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格式」、「押標金/保證金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付款申請書」、「押標金擔保信用狀格式」及「押標金連帶保證保險單條款」

主任委員 **吳澤成**